

甘肃省临床检验中心

2026 年甘肃省临床微生物室间质量评价活动安排及注意事项

一、评价项目与时间安排

1. 评价项目

2026年甘肃省临床微生物室间质评全年开展两次，本次为第1次EQA活动，每次5支冻干冻干标本，统一快递邮寄发放至各实验室。

评价项目：5份临床模拟标本细菌/真菌鉴定，其中2份标本同步开展药敏试验；按要求完成菌株鉴定、药敏相关参数填报。

2. 时间安排

活动次数	标本编号	样本建议 测定时间	结果上报 截止时间	质评成绩 下发时间
第1次	2601、2602、 2603、2604、 2605	2026年7月20日	2026年7月30日	2026年8月17日

备注：质评标本需与常规病人标本同等对待，使用实验室日常标准化操作流程完成检测；全部结果需在截止日期前通过线上 EQA 系统填报，逾期关闭上报端口，未按时上报按缺勤处理。

二、样本说明

- 样品状态：待测样本为冻干干粉菌株标本，具有传染性，需按感染性生物标本全程防护操作。
- 样品数量：本次活动共5支冻干标本，标本编号：2601、2602、2603、2604、2605。
- 危险品处置：所有质控标本检测完毕后，必须经高压灭菌处理后方可丢弃，全程做好生物安全防护。
- 标本操作预处理：溶解冻干菌种时，用0.2ml新鲜牛肉汤溶解，5分钟后混匀，用无菌滴管取1-2滴接种相关培养基并分区划线培养（直接用少量干粉接种可能会造成病原菌的漏检！）

三、报告填写填报要求

1. 基础信息必填项：实验室编号、医院全称、分离细菌名称，信息缺失将导致结果无法自动统计。
2. 菌株鉴定填报：依据每份标本分离菌株对应的关键生化、鉴定试验如实填写结果。
3. 药敏试验填报：根据各实验室常规使用的药敏方法报告，参照标本来源和分离的菌株类型，选择合适的抗菌药物进行药物敏感试验，并在网上填写MIC值、抑菌圈直径、药敏检测结果及报告结果，若不填写“报告结果”，软件系统视为未填写结果，而没有成绩。
4. 药敏判定标准：全部药敏结果参照最新CLSI药敏标准执行。

四、评分与合格判定规则

每个标本对有临床意义的菌株要求准确鉴定至种水平得20分；含一个以上致病菌合计得20分。对准确鉴定到属水平，而种水平错误，但不影响对药敏结果的判断或抗菌药物应用，得10分。鉴定合格判定：每次活动全部正确得100分；二次活动中鉴定结果在80分以上为年度鉴定合格。药敏试验合格判定：对符合CLSI标准分组原则的各类抗菌药物结果评分；严重不符合分组原则的扣分。两次活动累计正确率达到规定比率时为药敏试验合格。

年度合格证书发放判定：鉴定部分及药敏试验均合格者，颁发年度合格证书。

五、2026年第1次EQA标本明细

标本号	临床诊断	标本来源	年龄	性别	试验说明
2601	脓液	分泌物	32	男	鉴定主要病原菌
2602	发热待查	血液	65	女	鉴定主要病原菌
2603	腹泻待查	粪便	27	男	鉴定主要病原菌
2604	社区获得性肺炎	肺泡灌洗液	72	女	鉴定主要病原菌 药敏试验
2605	肺部感染	痰液	68	女	鉴定主要病原菌 药敏试验

六、注释与重要提示

1. 细菌鉴定:标本中存在一种或以上细（真）菌，鉴定有临床意义的病原菌。

2. 药敏试验：对指定标本分离的有意义的病原菌，用实验室常规使用的方法，选择合适的药敏纸片进行试验。检测结果和报告结果不一定一致，因此两项都要填写。重要提示：必须填写药敏“报告结果”栏，否则不能统计药敏成绩。
3. 关于我中心 EQA 流程，可参阅当年的《2026年甘肃省临床检验室间质量评价注册说明书》。
4. 发现室间质评样品出现破损、重号、标识不清、标签脱落等问题，影响测定或结果填报时，请电话联系补寄。
5. 当年新参加单位，用户名和密码均为您的实验室编码。为保证您实验室信息安全，请尽快登录网站（<https://www.gsccl.cn>）修改密码。
6. 室间质评成绩不合格时，应及时查找原因并采取纠正措施。
7. 每次在网上填写结果和编码时，应仔细审核，没有问题后再发送，提示发送成功后，必须到已上报数据栏进行结果的确认（必须步骤）。
8. 投诉及申诉处理流程：我中心接收参加者通过电话提出的诉求后，由项目负责人及时记录基本信息，对有效投诉或申诉全面调查原因，填写《参加者投诉及处理记录》或《参加者申诉及处理记录》，通过电话向投诉人反馈结果。投诉及申诉电话：0931-8281034。

联系电话：0931-8281225 / 0931-8281035

甘肃省临床检验中心

2026 年 7 月